聊城市环保局2018年人大建议政协提案

办理工作总结

市政府督查室：

市环保局高度重视人大建议政协提案办理工作，认真组织相关科室进行调查研究，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办理。现将我局今年人大建议政协提案的办理工作总结如下：

一、总体办理情况

2018年，我局共承办人大建议和政协提案7件，其中人大建议3件，分别为《关于政策的连续性和持续性的建议》（第069号）、《关于加强临清贡砖烧造技艺保护的建议》（第072号）、《关于治理雾霾天气，建立长效机制的建议》（第158号）。政协提案4件，分别为《关于全市范围内设置废旧电池收集点的建议》（第011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我市环境保护力度的建议》（第094号）、《关于落实环保后民生保障的建议》（第123号）、《关于细化大气污染整治工作的建议》（第254号）。这些充分反映了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和社会各界对环保事业的关心和支持。

我局严格按照人大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工作要求，把建议和提案办理工作作为畅通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的重要抓手，认真组织相关科室进行调查研究，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办理。经统计，7件人大建议和政协提案所提问题已基本解决，从收到的反馈意见来看，代表满意率达100％。

二、主要做法

（一）加强组织领导。我局高度重视建议和提案办理工作，实行“主要领导负总责、分管领导抓落实、业务科室（单位）同承担、全局之力共办理”的工作机制，要求全局上下认真对待建议提案办理工作，以“让代表委员满意、让人民群众受益”为目标，以提高办理质量、解决突出问题为重点，不断强化措施，创新方式方法，积极主动办理好建议和提案。

（二）强化办理措施。我局在收到建议和提案后认真清点、登记，根据所涉内容，起草《关于开展2018年人大建议回复工作的函》和《关于开展2018年政协提案回复工作的函》发放至各相关业务科室，明确工作任务、落实办理责任、规定办结时限，确保如期办结，保证办理质量。办理中强调建议和提案不要只停留在文来文往的书面答复上，凡是答复中提出的措施和方法，要言而有信，抓紧落实，提高代表、委员对答复的满意率，提高建议提案中反映问题的解决率。同时要求各科室把办理工作同发现环境问题和提升环境监管水平结合起来，以对代表、委员和广大人民群众高度负责的态度，优质高效地开展办理工作。

（三）加强沟通联系。我局坚持把解决实际问题作为办理工作的出发点，切实做到事事有着落，件件有回音。建议提案办理前，我局主动与代表、委员沟通，通过电话联系等形式，充分了解代表、委员提出建议提案的真实想法和意图。建议提案办理结束后，我局形成答复意见，以文件形式分别向代表、委员提出办理情况，同时向代表、委员发放《征求意见表》，征询代表、委员对办理工作的意见。

三、取得的成效及下一步工作打算

建议提案是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和人民群众普遍关注的热点问题，也是当前我市环保工作面临的重点和难点问题。在办理过程中，我局立足实际，对建议提案进行全面梳理、突出重点、狠抓落实，积极把代表、委员提出的好思路、好建议、好措施落实、应用到具体工作中，确保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环境问题得到妥善解决。

王世岳代表提出的《关于治理雾霾天气，建立长效机制的建议》（第158号），为我市进一步做好雾霾天气治理工作提出了建议。建议下发后，我局组织污染防治科等业务科室认真研究，并将建议融入我市大气污染防治工作中，全力推进煤炭消费压减工作，推进冬季清洁取暖工作，加快散煤污染综合治理，全力推进“散乱污”企业取缔和燃煤小锅炉淘汰，深入推进工业企业冬季错峰生产，全力推进重型柴油运输车管控，全力推进扬尘综合整治，强化重污染天气应对工作。通过努力，2018年1-10月份，我市PM2.5、PM10、SO2、N02月均值浓度分别同比改善20.3%、11.5%、23.5%、10.5%，重污染天数同比减少11天，优良天数同比增加17天。上半年我市空气质量改善幅度在全国169个重点城市中排名第12位，获得省级生态补偿资金2824万元,居山东省第1名。

魏景洲委员提出的《关于进一步加大我市环境保护力度的建议》（第094号），从加大环保宣传教育力度、加大污染源头控制、加大环保执法力度、加大媒体曝光力度、建立健全长效监管机制等方面，为我市环保工作提出了详细的意见建议。我局认真吸纳了有关建议，加大了环保宣教力度，强化社会宣传，做好新闻发布工作，积极开展绿色创建活动，开展青少年环境知识科普课堂—生命之水活动，强化公众参与。加大污染源头控制，坚守“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负面清单”的要求，坚决做到“五不批”，严格污染物排放。加大环保执法力度，强化污染源随机抽查，组织开展各类环境执法专项检查，深入推进网格化环境监管。加大新闻媒体曝光力度，切实发挥新闻媒体的舆论监督功能，做好网络舆情工作。深入推进网格化环境监管信息化平台建设，继续推进移动执法精细化管理。

下一步，我局将人大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作为推进环保工作的重要载体和平台，不断促进环保工作上台阶、上水平。坚持依法办理、科学办理、阳光办理。主动邀请代表、委员参与办理过程，征求代表、委员的意见建议，了解提案意图，有针对性地开展调研，制定工作措施，认真答复。将建议提案办理融入日常环保工作中，在工作中做好办理，以办理促进工作，确保提案办理取得实效。

聊城市环境保护局

2018年11月16日